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rcu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上環文咸東街35-45B號2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香港金鷹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20港元的7,811,261股普通股(「認購股份」)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於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人將根據認購協議認購的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並無撤回或撤銷有關批准後，謹此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授權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按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及在其規限下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7,811,261股認購股份，前提為特別授權將附加於且不會損害或撤銷於通過本決議案前已經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及

- (c)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彼全權酌情認為為使認購協議或其項下任何擬進行之交易及附帶或相關的一切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根據相關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生效或與此有關連的情況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為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協議或契據以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承董事會命
訊智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傳旺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附註:

- a.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之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b.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c. 已按印列於表格上的指示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按印列於表格上的指示儘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或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d.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任何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屆時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被撤銷。
- e.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不論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會接受排名首位者（不論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聯名持有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而定。
- f. 以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g.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六時正或其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在香港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自動休會。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https://www.circutech.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分別通知股東續會的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 h.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告所載詞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陳靜洵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張傳旺先生及夏克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偉雄先生、李傑靈先生及苗華本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於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登載，自刊登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並將載於本公司網址www.circutech.com內。

倘本通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存在任何分歧，概以英文版本為準。